

## 臺南市安平區公所民生物資籌備購置契約書

為加強各種災害救濟物資儲備，因應急迫之需，臺南市安平區公所(以下簡稱甲方)與貴商號(以下簡稱乙方)雙方同意訂定採購合約如下：

- 一、適用時機：因應臺南市安平區民防團戰備空襲及發生天然災害、重大事故或對外支援等，急需救濟物品及安置需價購相關物資時。
- 二、購買物品：以甲方所需災害發生時災民收容救濟用之熱食便當。
- 三、購買數量：乙方應提供災民收容救濟站災民熱食便當 50 份為原則。
- 四、購買方法：一旦災害事故發生，災民需救濟時，乙方須於接獲甲方通知後 4 小時內將甲方所需之物資備妥送交甲方指定地點點收使用，乙方不得以其因位於受災區內而影響履約任務。
- 五、購買價格：以乙方當時之銷售價格為準。
- 六、本合約簽訂後，雙方單位主管異動時，不必另行簽約，仍繼續有效。
- 七、本合約有效期限：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11 日至 117 年 12 月 31 日。
- 八、本合約壹式參份，由甲、乙雙方各執乙份，另乙份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存查。
- 九、災害發生時甲、乙雙方聯絡機制以甲方臺南市安平區公所社會課，乙方賣場負責人為對口單位。
- 十、本合約若有未盡事宜，依民法或相關法令或經雙方協調後得隨時修訂之。

甲方人：臺南市安平區公所  
代表人：區長蕭泰華  
統一編號：69109700  
地址：臺南市育平路 316 號  
電話：06-2951915

乙方：隨時隨地有限公司  
代表人：陳志瑜  
統一編號：64917226  
地址：台南市中西區民權路四段155號  
電話：0958-175-607

